

水利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水利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紧紧围绕水利工作,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及时回应公众关切,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和工作信息宣传,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增强工作透明度,努力提升政府的公信力。

(一) 主动公开

2023 年,水利局官网发布信息 156 篇,移动新媒体宣传报道 365 条,其中: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42 条,微博信息发布 123 条。

(二) 依申请公开

2023 年共计收到依申请公开 4 次,按照正常程序及限定时间内办结,未发生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费用情况,所有申请已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及时答复申请人。

(三) 政府信息管理

由局办公室结合水利重点工作任务,牵头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收集和发布,做到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经常性工作及时公开,动态性工作随时公开,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时效性与完整性。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充分发挥水利局部门网站、政务公开平台、政务新媒体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要平台的作用,不断拓宽公开广度,加大公开力度,主动公开目录、内容继续保持动态调整更新;完成部门网站无障碍和适老化改造,满足特殊人群浏览需要,更好发挥政府信息平台服务于民的作用。

(五) 监督保障

定期发布各项信息公开事项和做好日常维护。针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抓好工作督导落实,进一步提升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执行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4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如个别专栏更新不够及时，维护还不到位；政策解读的形式不够丰富。下一步，我局将继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政策解读尝试采用图片、视频等新形式，深化公开内容，加大公开力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用。